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2-1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2月2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董事张丕杰先生、白绪贵先生、周晓峰先生、刘卫国先生、甘先国先生、李晓先生、马新彦女士、马野驰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董修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提名董修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修惠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董修惠，男，1968年11月出生，吉林德惠人，1990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参加工作，长春光机学院精密机械工程系机械设计与制造专

业本科毕业、工学学士，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历任一汽贸易总公司销售部副部长；一汽丰田销售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车辆部副部长(高级经理)、销售企划部部长；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营销管理部副部长、营销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公司总经理；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合资合作事业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年10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及商业规划部副总经理。

董修惠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截止公告披露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 70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董修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